

龙新林〔2021〕104号

新罗区林业局
关于印发《新罗区 2022 年松林改造提升项目
实施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林业站、国有林场：

为尽快落实 2022 年松林改造提升项目林地，做到早谋划，早启动，顺利完成松林改造提升项目任务，我局组织制定了《新罗区 2022 年松林改造提升项目实施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新罗区林业局
2021 年 8 月 3 日

新罗区 2022 年松林改造提升项目 实施工作方案

市林业局下达我区 2022 年松林改造提升项目总任务 3.79 万亩，任务重、时间紧、要求高，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根据项目实施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和实施计划

2022 年松林改造提升项目任务 3.79 万亩，其中：松林带状采伐改造提升 1.36 万亩，皆伐采伐改造提升 0.38 万亩，择间伐改造提升 2.05 万亩；实施计划为 3.88 万亩，其中：松林带状采伐改造提升 1.38 万亩，皆伐采伐改造提升 0.43 万亩，择间伐改造提升 2.07 万亩。

各镇、街道、国有林场目标任务详见龙新林〔2021〕2 号文，实施计划详见《龙岩市新罗区松林改造提升行动实施方案》（龙新林〔2021〕83 号）。

二、工作计划和时间要求

（一）2021 年 7 月 23 日~7 月 31 日完成松林带状采伐和皆伐林地和实施业主调查落实。

（二）2021 年 8 月 1 日~9 月 15 日完成带状采伐、皆伐改造提升作业设计和采伐证办理。

（三）2021 年 9 月 16~10 月 31 日完成松林带状采伐和皆伐。

（四）2021年11月1日~12月30日完成林地清理、整地挖穴、回表土、施基肥。

（五）2022年1月1日~3月31日完成苗木栽植（其中裸根苗须于1月22日前完成栽植、容器苗须于3月15日前完成栽植）。

（六）2022年4月1日~5月31日完成松林择间伐林地和业主调查落实。

（七）2022年5月1日~6月30日完成造林地第一次抚育和择间伐作业设计和采伐证办理。

（八）2022年7月1日~8月31日完成择间伐（其中8月1日~8月31日完成造林地第二次抚育。

（九）2022年9月1日~10月31日完成造林地第二次抚育（9月1日~9月30日）改造提升年度成果验收、造林“一张图”制作。

三、组织领导

（一）林业局成立松林改造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

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人员按照上级林业局规定，负责松林改造目标任务、实施计划拟定、下达和调整，全面组织领导全区松林改造提升工作。其人员按原松林改造提升领导小组专班和办公室人员，详见（龙新林〔2020〕162号）文。

（二）下设业务工作组

1. 林木采伐工作督导组

负责采伐作业设计指导、材料审核、采伐证办理和调度。各林业站、国有林场林政业务须及时认真配合本区域松林改造提升作业设计、采伐办证材料收集、采伐证办理、采伐指导督促和调度工作。

组 长：苏志强

成 员：许晓银、刘素红、张汉龙、林强忠、林幼珍、各林业站及国有林场林政业务

2. 作业设计组

按照《龙岩市新罗区松林改造提升行动实施方案》（龙新林〔2021〕83号）规划及经审批后调整的规划开展作业设计，根据《福建省森林采伐管理办法》闽林〔2020〕5号、《福建省林木采伐技术规程（试行）》闽林文〔2021〕47号、闽林文〔2020〕116号、龙林综〔2021〕11号及龙新林〔2021〕84号文等规定要求，做好采伐和营造林作业设计，做到注重实效，科学设计，操作可行。各林业站、国有林场须积极配合作业设计组做好作业设计工作。每周五下午下班前向松林改造提升专班林强忠报送本周作业设计进度。

组 长：陈忠鸿

成 员：廖登权、汤勇彬、廖金文、路晓烨、詹镇才

3. 营造林工作指导组

负责指导督促和调度营造林作业设计、林地清理、整地挖穴、种植工作。各林业站、国有林场须积极配合做好本区域内营造林

作业设计、林地清理、整地挖穴及栽植等指导督促调度工作。每周五下午下班前由朱锦棋统计本周营造林各施工工序工作进度。

组 长：邱元龙

成 员：卢欣辉、谢红莲、朱锦棋、汤晓华、谢旻、邱汉杰、罗龙发、朱荣华、郭 珺、詹战春、各林业站和国有林场分场营林业务。

4. 绩效考核组

负责开展松林改造提升项目实施工作绩效考核工作。

组长：陈海平

成员：詹薇洁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协作。从认真做好示范，推动精准改造提升，建设生态宜居，助力乡村振兴高度出发，真抓实干，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各工作组、各林业站、国有林场要明确工作目标重点和时间节点，各司其职，相互协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二）重抓技术。各工作组、相关职能股室要和林业站及国有林场充分汲取各专业技术智慧用于支撑项目实施工作，保证项目实施措施的科学性和适用性，认真抓好林地规划和作业设计、施工技术指导，防止出现技术性问题。每个镇、国有林场不同采伐改造技术措施类型要建立 1-2 个高标准示范片，要求站长、场长亲自抓。

（三）严管质量。要按照作业设计要求认真抓好各阶段的工程质量监管工作。采伐后须及时进行采伐作业质量验收。集体、

个私项目由各林业站进行全过程按施工工序验收，并及时填报各施工工序验收表；国有投资项目由各林业站（九龙江源国有林场分场）与区森林资源资产评估中心共同进行全过程按施工工序验收，并及时填报各施工工序验收表。以上项目各年度验收工作由各林业站（九龙江源国有林场分场）与区森林资源资产评估中心共同进行验收，并填报年度验收表。采伐和营造林验收不合格的不予补助。

（四）把握时间节点。各工作组、林业站、国有林场要紧盯时间节点，抓住有利季节、气候和天气及时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按时间节点要求抓好施工，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五）认真建档。各相关股室、林业站、国有林场项目建设材料要专人负责、按施工工序及时收集整理、分类建档，专柜保存。材料包括项目文件、实施方案、作业设计、施工日志、采伐作业质量验收表、营造林各施工工序检查验收表、材料采购、会议材料、图片资料等与项目有关的所有材料。

（六）严管资金。项目资金从2022年森林资源培育项目资金统筹安排，局计财股要加强资金监管，局纪检监察室和内部审计要加强对项目监督检查，确保项目成为优质、高效、廉政工程。

（七）实行绩效考核。局纪检监察室和办公室要建立松材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考核制度，严格项目绩效考核。

